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原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赵宪武先生、独立董事张南宁先生、副董事长、总裁陶业先生 3 名成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赵宪武先生担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9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的议案》，公司副董事长、总裁陶业先生不再担任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长陶一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独立董事赵宪武先生、独立董事张南宁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审计委员会组成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具体会议及审议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审议情况
2023 年 1 月 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事项的沟通与工作安排》、《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3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重要事项 2022 年四季度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4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

		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及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重要事项 2023 年一季度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议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及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重要事项 2023 年二季度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及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重要事项 2023 年三季度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任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和评估，认为天职国际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以及在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进行了有效监督。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就独立性、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案和计划、年报审计工作重点及风险评估程序、总体审计结论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业务。

2、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审部门各季度的工作计划、总结，同时督促内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工作安排、审查重点等提出了指导意

见。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内部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审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的情况。

5、协调管理层、内审部门等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积极协调管理层、内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对各方工作中的诉求和问题进行协调，提高审计工作效率，促进年度审计工作顺利高效的开展。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有效履行各项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了指导、审查和监督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